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18-076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18年11月9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8年11月27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详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0日、11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及《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66)。

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首次实施了回购,现根据相关规定,将本次回购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为1,879,32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8,232,101,395股)的比例为0.02%,成交的最高价为5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4.89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291,473.68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股份回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18-055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2月25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8年12月24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182057),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该事项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300639 证券简称:凯普生物 公告编号:2018-131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上述事项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凯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凯普")及控股子公司潮州市凯宏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宏药业")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 公司近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安鑫"(按日)现金管理类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ZHQYAX1D201808002	2,0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00%-4.50%

2.广州凯普近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乾元-安鑫"(按日)现金管理类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ZHQYAX1D201808002	5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00%-4.50%

3.凯宏药业近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安鑫"(按日)现金管理类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ZHQYAX1D201808002	548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00%-4.50%

二、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联说明

公司与上述单位无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通过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六、公司过去十二个月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0456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2月25日	4.23%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0620	6,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2月28日	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0556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7年12月28日	4.4%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4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GISJ9C	2,000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2018年3月5日	4.7%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5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85	4,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86	6,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1086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5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GIS89T	2,000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2018年5月16日	4.53%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收益凭证"收益宝"1号	GISD4T	2,000	保本型固定收益凭证	2018年11月15日	4.5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2270	4,2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3日	4.7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2271	5,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3日	4.7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前进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XJX-CKJ2271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13日	4.7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签约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对公精品产品营销月)2017年第35期B款	7035LHXB	4,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类	2018年4月8日	4.8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2017年第61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700635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18年4月13日	4.98%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2017年第606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700630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018年3月22日	4.96%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年终巨献)"2017年第650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700676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3日	5.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年终巨献)"2017年第64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700675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3月6日	5.38%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年终巨献)"2017年第648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700674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2月5日	5.33%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至尊宝"2018年第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2M3	4,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4月3日	5.43%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枫溪支行	中银智富-融资系列理财计划(91天)	AMHQRH91DHW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8日	5.1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144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113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3日	5.1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155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114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7日	5.1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19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160	4,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9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199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160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4.9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法人挂钩黄金人民币理财产品(35天投资周期)	GGHJ03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5月15日	5.1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4	管理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多添富4号X370天	8760DQ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5月9日	6.00%	
15	管理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托管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多添富4号X188天	8760DR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8日	5.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263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216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0月8日	4.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303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263	3,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18日	4.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303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263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18日	4.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30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262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8月28日	4.7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314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276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4日	5.0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周浦支行	"乾元-睿盈"2018年113期固定期限理财产品	SH07201811309 5D02	2,2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9月4日	4.5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396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360	3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1月6日	4.7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401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363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2月6日	4.8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科技支行	"乾元-豫盈"2018年第94期理财产品	HA07011808410 8D01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0月29日	4.65%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法人挂钩黄金人民币理财产品(35天投资周期)	GGHJ035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8月21日	5.0%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金宝GJ"2018年第414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0376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年12月13日	4.7%	已到期收回本金和收益
2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周浦支行	"乾元-私享"净鑫净利(现金管理类按日)开放式净值型私人银行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7201800100Y01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1%	
2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韩元-日积利"(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7201300100Y01	4,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靠档计息,2.81%-4.20%	已收回本金和收益
2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日积利"(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7201300100Y01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靠档计息,2.81%-4.20%	
3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乾元-日积利"(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7201300100Y01	2,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靠档计息,2.81%-4.20%	
3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至尊宝J"2018年第36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8QYJB2018036M4	1,0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2月20日	4.36%	
3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科技支行	"乾元-豫富"2018年第359期理财产品	HA07021835915 3D01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年4月4日	4.10%	
3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安鑫(按日)现金管理类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ZHQYAX1D201808002	10,8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00%-4.50%	已收回本金9,000万及对应收益
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粤添益-中小企业专属"法人理财产品	18GD801J	5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00%	
3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私享"净鑫净利(现金管理类按日)开放式净值型私人银行民币理财产品	GD07201800100Y01	5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10%	已收回本金及收益
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分行	共赢3号随心E(拓户产品)2018年第1期	LH-SXE01	1,86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3.75%	
3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日积利"(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7201300100Y01	1,20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靠档计息,2.81%-4.20%	
3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从化太平支行	"乾元-安鑫"(按日)现金管理类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ZHQYAX1D201808002	1,9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0%-4.5%	已收回本金1,600万及对应收益
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潮州市分行	"乾元-日积利"(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GD07201300100Y01	450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靠档计息,2.81%-4.20%	
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乾元-安鑫"(按日)现金管理类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ZHQYAX1D201808002	2,500	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固定期限,可随时赎回	4.0%-4.5%	已收回500万本金及对应收益

(三)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国债逆回购品种情况如下:

序号	回购品种	购买金额(万元)	购买日期	年化收益率(未扣除交易费用)(%)	到期日	交易所	到期收益(元)
1	1天国债逆回购	4,990	2018年4月26日	8.576	2018年4月27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58,624.20
2	1天国债逆回购	9.9	2018年4月26日	8.061	2018年4月27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	109.3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理财产品均到期并且收回本金和收益,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累计未到期金额为19,158万元(含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未超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和期限。

七、备查文件

1、《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6、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协议书等。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002175 证券简称:东方网络 公告编号:2018-110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公开致歉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4知悉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披露的《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相关规定,公司将采取网络方式召开致歉会,具体安排如下:

1、公司定于2018年12月28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公开致歉会。

2、本次公开致歉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公开致歉会。

3、公司出席本次公开致歉会的人员有:董事长彭敏女士、财务总监胥志强先生、时任财务总监陈宗尧先生。

同时,公司将协调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参加本次公开致歉会。欢迎广大投资者参与公司本次公开致歉会。

东方时代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18-051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廖良茂所持公司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来源

2017年11月30日,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向廖良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149号)(以下简称"批复"),依据《批复》,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新增股份登记,并于2017年12月6日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股份登记完成后,股东廖良茂持有公司50,590,801股有条件限售股份、股东田小琴持有公司3,514,535股有条件限售股份、股东东莞市众旺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众旺昕")持有公司19,992,026股有条件限售股份,上述三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合计持股占当时总股本比例为8.27%。

公司完成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登记手续后,股东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变为7.45%。

二、股东廖良茂所持公司股份的变动情况

近日,经公司查询相关法院信息并依据中登上海分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发现公司股东廖良茂所持公司31,859,860股股份已通过司法拍卖、仲裁等程序划转至其他股东名下,其中,通过仲裁程序划转9,152,076股至国信国投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华宇瑞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信国投基金")名下,国信国投基金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因股东廖良茂个人与国信国投基金之间的债务纠纷,依据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司法拍卖廖良茂持有公司的22,707,784股股份。

三、其他说明

1、截至目前,股东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尚持有公司股份42,237,502股限售流通股,其中,40,901,631股限售流通股为首次质押给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昕科技"),同时,股东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已被轮候冻结多次。

2、上述股份被划转后,股东廖良茂尚持有公司股份18,730,941股、股东田小琴持有公司股份3,514,535股、股东众旺昕持有公司股份19,992,026股,股东廖良茂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合计占目前总股本比例变为4.25%。

3、股东廖良茂因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无法取得联系。

4、股东廖良茂所持股份的上述变动情形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直接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338	证券简称:西藏珠峰	公告编号:2018-044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份质押登记解除和股份被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塔城国际")关于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办理质押登记的通知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环球新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环技")关于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登记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塔城国际的通知情况

(一)质押情况

塔城国际将持有的公司1,5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予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8年12月21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30%,质押期限为1年。

(二)控股股东股权质押情况说明

塔城国际本次股票质押是为了满足企业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若公司股价受二级市场不稳定因素影响进一步下跌并出现平仓风险,塔城国际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购回等方式应对上述风险。

塔城国际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根据控股股东质押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中环技的通知情况

2016年12月21日及23日,中环技合计将持有的公司1,900万股限售流通股股票(其中21日质押950万股;23日质押950万股)质押予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详见2016年12月27日的《关于公司股份质押和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75号)】,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现中环技已于2018年12月21日及24日回购了上述1,900万股股票,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的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653,007,263股,塔城国际持有公司股份263,291,663股,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2%,其中:塔城国际名下直接持有240,283,516股;因发行可交换债,存放于"新疆塔城-中德证券-17塔城EB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的16,908,147股;因约定购回交易业务,存放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的6,100,000股。本次质押后,塔城国际累计质押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48,16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56.27%,占公司总股本的22.69%。

截至本公告日,中环技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9,573,91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6%;本次解除质押后,中环技累计质押公司股份0股。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1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8097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九人。本次会议实际应参加表决的董事共九人,收到董事有效表决九份,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电话及传真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事项的议案》,详见公司2018099号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8098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2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12月25日在公司行政楼一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三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光强先生主持,会议审核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核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调整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有利于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升公司投资价值。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调整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相关调整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20 证券简称:京新药业 公告编号:2018099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份回购事项的议案》,对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方案进行部分内容修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调整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调整事项具体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概况及进展

2018年2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8年3月2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预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于2018年3月16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的法律意见书》。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2018年4月3日、2018年5月4日、2018年6月5日、2018年7月4日、2018年8月3日、2018年9月5日、2018年10月8日、2018年11月2日、2018年12月4日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2018038、2018050、2018055、2018062、2018074、2018078、2018084、2018089),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止到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2593.27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8%,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11.89元/股,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8.4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6740.95万元(含交易费用)。

二、本次调整回购股份方案的情况说明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拟提高本次回购股份价格、增加回购股份的数量、增加回购总金额、延长回购实施期限和本次回购决议有效期等,对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方案进行如下调整:

1、公司拟提高本次回购股份价格,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12元/股提高至不超过人民币13元/股;

2、公司拟增加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若全额回购,公司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由2750万股增至5384.6153万股;

3、公司拟增加本次回购的回购总金额(回购总金额下限由人民币1亿元增至人民币3.5亿元,回购总金额上限由人民币3.3亿元增至人民币7亿元),即使用不低于3.5亿元、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A股部分社会公众股;

4、公司拟延长回购期限,公司的回购期限由"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3.3亿元,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调整为"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6个月内,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7亿元,则回购方案即实施完毕,亦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5、公司拟延长本次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本次回购有关决议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调整为"自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董事会相关事项完成之日止,但最迟不得超过36个月";

同时,公司预计回购后股权结构也发生了相应的变动。除此以外,回购股份的其他内容与原回购计划保持不变。

三、调整后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方案(修订稿)》详见公司2018100号公告。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本次对股份回购事项的调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本次回购股份将作为员工股权激励的实施,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公司、股东与员工的利益共享、风险共担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股东带来持续、稳定的回报。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自公司的自有资金,回购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综上,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股份回购事项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股份回购方案的调整。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公司回购股份事项的调整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将有利于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升公司投资价值。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调整的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相关调整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